

中国宗教学的发展历程和历史责任

牟钟鉴

提 要 民族学与宗教学在西方几乎是同时产生、平行发展的。从西方引进了民族学之后,受苏联模式的影响,我们曾经认为宗教是鸦片,所以,宗教学的创建受到过阻碍。改革开放以后,宗教学研究方才逐渐兴起和发展。中央民族大学“宗教学”学科体系的建立,直接参与和推动了中国“民族宗教学”的酝酿和发展。同时,值得注意的是,宗教研究并非是“价值中立”的纯客观,应该是“同情之默应,心性之体会”,其目标是为了使人民更好地认识宗教,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中华民族的民族格局是“多元一体”的,与之相应,中国宗教则是“多元通和”的模式。中国是一个宗教的联合国,中国人是信仰的混血儿,中国人的宗教和哲学具有良性的互动,有一种“中庸的性格”。

关键词 中国宗教学 民族宗教学 多元一体 多元通和

DOI:10.15990/j.cnki.cn11-3306/g2.2018.01.022

The Developmental Course and Historical Responsibility of Chinese Religion

Mou Zhongjian

Abstract: The two subjects of ethnology and religion are almost simultaneous and parallel development in the west. We introduced ethnology from the west as the earliest accepted scientific democracy, but influenced by the Soviet model, we always regarded religion as opium. Therefore, the creation of religion studies was hindered. After 1979, religious studies have gradually emerged and developed.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academic system of “religious studies” in Minzu University of China directly participates in and promotes the brewing and development of Chinese “Ethnic and Religious studies”. Meanwhile, it’s worth noting that religious research is not purely objective in “value neutrality”, it should be with “sympathy and experience”. The aim of religious research is to make people better understand religion and let religion is compatible with socialism. The ethnic pattern of the Chinese nation is “pluralistic and integrated”. Accordingly, the Chinese religion is the model of “pluralism and harmony”. China is a country with multiple religions, the Chinese people are mixed blood religiously, Chinese religion and philosophy have benign interaction, and there is a kind of “mediocre character”.

Key words: religion studies ; Ethnic and Religious studies; pluralistic and integrated; pluralism and harmony

80 年代初,当时高校还很少设有宗教学。北大 80 年代初最早设立了宗教学专业,后来独立成为宗教学系,师资主要来自于中国社科院世界宗教研究所。有位曾经在中央民族大学工作过的吕大吉先生,他 1975 年调到世界宗教研究所,我是学弟,他是师兄,他就觉得中央民族大学应该建立宗教学专业,应该有这个学科。我是 1987 年底从社科院世界宗教研究所到了民族大学,当时民族大学有一个哲学系,专业有“哲学原理”“宗教史”“西哲学”,但没有“宗教学”。我也希望能帮助民族大学来建立这个学科,当时民族大学哲学系系主任是蒙古族的佟德富,他也有这个想法,还有像班班多杰,他对藏传佛教很有研究,也有此主张,再加上我调到民族大学工作,借助世界宗教研究所的力量,还有吕大吉先生的参与,多方力量齐心协力,民族大学 1988 年开办了宗教学大专班,并面向社会招生。大约在 1989 年,因得到校方支持,国家民委支持,很快就从大专转为本科,可以授予宗教学学士学位。90 年代中后期,又有了宗教学硕士点。2002 年,我们又申请到宗教学博士点。可见,宗教学在民族大学应该说还是发展比较快的,十几年的时间,宗教学学位的整个系列都建立起来了。

民族大学“哲学与宗教学学院”下设“哲学”和“宗教学”两大专业。从发展的势头来看,在民族大学特殊的学科背景下,宗教学比哲学发展的势头更快,影响更大。民族大学哲学系原来主要搞少数民族哲学,从哲学原理方面的研究来看,和北大、人大哲学系比起来,特点并不突出;而宗教学,它与民族问题、民族地区问题、少数民族宗教信仰问题,关系比较密切,学校觉得这个有民族大学的特色,所以十分看重宗教学的发展。民族大学进入“985”后,宗教学更得到了国家财力物力等各方面的巨大支持,因此,发展势头比哲学越来越猛。

在民族大学的宗教学课程的设置方面,有“宗教学原理”(不是“哲学原理”)、“宗教史”、“五大宗教知识”,还有课程是关于各个民族宗教的情况,一开始的时候是打这个基础。这个过程中,吕大吉先生起了很大作用,他的《宗教学通论新编》影响很大。在他的支持下,我们在宗教学原理方面就有了底。后来吕大吉先生与佟德富老师、班班多杰老师以及我们几个老师商量,如何办出民族大学的特色来。当时宗教学研究方面,最早的排头兵是社科院世界宗教研究所,其后就是北大宗教学,那么我们民族大学的特色在哪里呢?特色就是民族宗教学,就是能够把宗教学和民族学交叉结合起来。这一点越来越明确。不是说我们主观上把两个联系不太密切的专业拧在一起,而是在客观上,民族问题和宗教问题本身就相交织。在国际范围内,尤其我们国家,你研究民族地区问题,不懂宗教不行;反过来你研究民族地区的宗教信仰,不懂民族问题也不行。

一 中国高校宗教学的创立

由于历史的原因,民族学和宗教学开始是分道扬镳的。在中国,民族学最早被引进来,从民国时期到现在大概有 80 多年了。民族学是作为一门实证学科被接受进来的。民族学研究者人才济济,最早从吴文藻、费孝通、潘光旦、翁独健,到后来的马学良、林耀华、王锺翰。民族学是从西方引进来的,例如费孝通的老师就是马林诺夫斯基,英国民族学的

权威。

但是宗教学的引入,在中国就受阻了。民族学、宗教学几乎是同时发生的,已经有一百多年,1870年就有了麦克斯·缪勒的《宗教学导论》。在此之前有“进化论”。“进化论”出现以后,就有了宗教人类学,代表人物有泰勒、麦克斯·缪勒等等。在西方,民族学、宗教学两者也没有交叉,而是平行发展。到了中国,为什么不引进宗教学?

最开始是受了科学主义的影响,所以中国“五·四”以后的思想家,都认为将来只有科学民主才能救中国,认为应当引进科学与民主。他们认为科学不仅应该成为一个重要的标准,甚至应该是唯一标准。他们认为宗教不科学,不能实证,因此就出现了一股“宗教取代论”,在民国年间非常流行。他们认为中国将来富强以后,没有宗教的地位。胡适、陈独秀提出用“科学取代宗教”,认为科学最重要;梁漱溟不那么激烈,但是他认为宗教无非就是劝人为善,中国有一个很深厚的文化传统就是儒家的伦理、道德,所以他提出“伦理取代宗教”;蔡元培,他提出鼎鼎有名的“美育取代宗教”;还有比较保守的,像我的老师冯友兰先生,他提出“哲学取代宗教”,他也不是反宗教,他认为中国哲学本身就包含着宗教的内涵。所以就形成这样一个态势,没有人去引进宗教学。在当代宗教研究方面,可以说,唯一有成就的是宗教史,而不是宗教学理论。宗教史研究最有名的,就是汤用彤的《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还有就是陈垣的《南宋初河北新道教考》,一佛一道,至今还都是经典。至于其他的研究,可以说寥寥无几,更没有形成一个群体,一个学科。

解放初期,受苏联模式的影响,认为宗教是鸦片。据我考察,列宁的宗教观有一半以上不是马克思主义的。他有些地方说得很好,说不要扩大信教者与不信教者的矛盾;要团结,共同建设人间天堂;要政教分离;宗教信仰自由,他都提了。但是另外一方面他就认为宗教和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的建成是矛盾的。他认为一个成熟的社会主义社会不应该有宗教,因此他提出无产阶级的一个任务就是把广大群众从宗教思想的束缚下解放出来。他把“宗教是鸦片”——马克思说这个话也没有错——上升为马克思主义全部宗教观的基石,把它提升了,提升为一个基础。其实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核心是唯物史观,用社会说明宗教,把自然力和社会力对人的压迫造成的异化作为宗教的根源,因此形成了宗教的理念。恩格斯的话就是“一切宗教都只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这是唯物史观,但是列宁把“鸦片论”当成了基石,进而提出来“我们要与宗教作斗争,这是马克思主义的起码原则”。建国后,我们受列宁思想的影响,宗教还需要研究吗?就不需要研究了,都是负面的东西。所以那时候我们在北大读书时,根本不接触宗教学,老师也不开这门课。唯一有的,我听到的就是任继愈先生作了几次“佛教知识讲座”,其它的宗教课程是基本没有的。也不让我们接触宗教界,寺庙都不让我们接触,没有这个安排。

在中国,宗教学和民族学是平行发展的,它们互相并不关联。民族大学有“五套丛书”,就是50年代慢慢积累的民族学调查、研究之类,涉及宗教问题的叙述都非常简单,一掠而过,基本是回避。改革开放以后,北大一个很重要的新发展就是有了宗教学,它的早年毕业生中涌现出一大批宗教学研究人才,包括方立天、吕大吉、楼宇烈几位先生。

那么宗教学什么时候有的呢?前几年世界宗教研究所成立50周年还谈起毛泽东同志63年就提出来要研究世界三大宗教。1964年就成立了宗教研究所。后来周恩来同志又作了一个批示:研究世界三大宗教的理论历史现状。机构设立了,架子搭起来了。按照

毛主席的批示,办所的方针采用马克思主义。毛主席认为,世界三大宗教影响着广大人口,而我们却没有知识,国内没有一个用马克思主义研究宗教的机构和刊物。他当时的眼光是要成立一系列国际研究所,他在上报文件的批示中写“唯独没有提宗教研究”。全世界那么多的人信教,我们如果不懂怎么搞对外外交嘛。这一点可以说他站得很高,他看到这一点了。他又说,不批判神学,就写不好哲学史、文学史和世界史。“批判神学”不是文革那样的粗暴批判,而是研究评论。不管怎么说,他强调的重点就是要通过批判神学来研究哲学史、文学史、世界史。不光是为了了解世界,文化史的研究如果没有宗教学的支持也不行。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到来,世界宗教所未能正常开展研究工作。

“文化大革命”结束以后不久,即 1977 年,成立中国社会科学院。1978 年底,各个学科的研究规划就启动了。因为那时改革开放了,中国不单是经济,文化也迎来春天。陆续从 78 年底,由社科院带头,各个学科都召开全国性的研究规划会议。1979 年 2 月份,在昆明召开了全国宗教学研究规划会议。我和吕大吉是会议记录兼简报整理者。当时没有专业队伍,与会者一百多人包括:相关的专业人员,搞哲学的、搞历史的,还有一些宗教界的代表,有一批老学者如丁光训、季羨林、任继愈,还有一些宗教干部。从那以后宗教学研究全面展开。宗教学到现在三十多年,应该说后发的学科,发展非常快。现在大家都承认宗教学是一门“显学”了,在各个领域,包括外事、宗教领域咨询、大学研究人才的培养等等,都起了很大的作用。

再进一步,民族大学就是借助这个东风,搞民族宗教学。我们几点很清楚:第一,我们不是信仰主义。这一点毛泽东同志规定得很清楚,我们宗教学是作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系统的一部分,得用唯物史观研究问题——当然你可以吸收西方宗教学研究的一些成果,像宗教社会学、宗教心理学、宗教理论等等都可以吸收。我们希望把宗教学建立在一个比较扎实的科学的基础上,因此它不能是信仰主义的;第二,又不能是反宗教的。因为宗教学的诞生,恰恰是超越了中世纪的信仰主义神学和超越了 18 世纪法国的反宗教的“战斗无神论”,尔后才出现的。“战斗无神论”这些代表人物,像狄德罗、爱尔维修、霍尔巴赫,在批判基督教和教会那些负面作用的时候,有一定的历史贡献,但是他们对宗教的态度过于简单化了——例如说“宗教是傻瓜遇到骗子”——是否定式的,比较激烈。“战斗无神论”没法搞宗教学研究,态度太情绪化了。这是旧唯物论,不是马克思主义。信仰问题不是靠批判就能解决的,不是靠教育就能解决的,这里面有很深的社会根源、自然根源、认识根源和心理根源这“四大根源”,不是这么简单的。这才是唯物史观。所以我们觉得“战斗无神论”不是马克思主义的,也应该避免。

宗教学研究应该是一个理性的、包容的,作为一个研究的对象要客观,但是也不是没有倾向——我不赞成“价值中立”,我从来不认为人文社会科学学科研究是“价值中立”的。研究的确是要客观,但你研究总要有个目标、一个目的。你研究它,你有一个价值的取舍问题。任何文化都有精华有糟粕,难道就是把它平铺直叙地放在那儿吗?你总要“取其精华去其糟粕”,对不对?你不能简单地、实用主义地、歪曲地使用历史。然而,历史总是要为今天的现实服务的。研究目标就是为了使人民更好地认识宗教,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还是要有这个目标。

我主张宗教学研究的态度应该介于“信与不信之间”,即要进得去、出得来,要对它舍弃有吸取。这想法是受启于汤用彤先生,叫“同情之默应,心性之体会”,汤老的作品为

什么有这么高的学术价值,他就是抱着这样一个态度。宗教研究里面,有的人是有信仰的,有的人是没有信仰的,是无神论者,都可以。但都要“温和”一点,不能搞宗教极端主义,那能研究宗教吗?反过来要是一天到晚想打倒宗教,你也研究不了。所以我们基本上就是抱着这样一个态度。

全国高校,从社科院到北大,再到全国各地的许多大学,后来纷纷设置宗教学专业,开展宗教学教育,实际上发展也挺快的。1982年“19号文件”《关于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里面明确地提出来:一定要建立一支理论研究队伍;要设置相关的专业,培养相关人才。此后,全国高校,尤其是有代表性的综合性大学,大都开设了宗教学专业,比如:北大、人大、清华、北师大、民族大学,都有了;复旦、华东师大、武汉大学、中山大学……很多高校都有了,有的甚至成为独立的系。

二 高校宗教学教育的功能

我认为高校开设宗教学专业有两个功能:

首先是从国家的需要来看,要培养一批研究宗教的专业人才。这些专业人才,说实在的比哲学专业的还受人欢迎,譬如宗教管理部门。我们的毕业生就有任职于国家宗教局、中央统战部,地方各省、市的宗教管理部门,这些部门觉得宗教学专业毕业生比那些不懂宗教的要好得多,很快就能适应;还有一些任职于相关研究机构、教学机构,外事方面的机构。我在宗教研究所的时候,外交部、外联部,不断地来咨询——出国工作到一个国家,却没有宗教知识,不懂,所以来咨询。搞外交需要懂宗教,可见需要这样的人才。而宗教学人才还不够多,并没有完全满足社会需要。现在已经全球化了,我们中国要融入全球现代化的事业里面,而全世界80%以上都是教徒,一走出中国,到处都是宗教氛围。你和他交朋友打交道,不懂他的信仰,怎么办?就会出很多问题。和西方打交道,不懂基督教、天主教,不行;和阿拉伯世界打交道,不懂伊斯兰教,不行;和东南亚、东亚打交道,得懂佛教。所以我觉得宗教学教育还要培养大量人才,包括本科生、研究生。

第二是高校可以开设一些宗教理论、宗教知识、宗教政策——就是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对高校不是宗教学专业的学生开设通识课、公共课,这样能够发挥宗教学专业教师的作用。在民族大学,甚至包括新来的教师,也可以听听宗教学课程,因为民族大学重视两个方面,一是马克思主义民族观,一是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民族观很早就有人讲,这个宗教观原来没有,我来了以后才讲。我讲党课,学校党委组织部要我去给党员干部讲宗教理论、宗教政策。还有就是非宗教学专业的研究生,我也给他们讲过好多次,都是全校性的。有的时候是给新生讲课,有的时候是组织学术讲座。通过这样一些方式,我感觉也能发挥宗教学专业的作用。像我们这样的综合性的大学,听到的机会会多一点,我认为一些专科的院校更为需要。所以,宗教学有这样一些功能:搞研究、咨询,还包括一些社会服务。譬如说在民族地区,我们挂一个牌,立一个基地,派一些老师、学生去做调研,给当地提供一些成果。像宁夏吴忠,都有我们挂牌的基地。甘肃也有。

三 民族宗教学的发展

“民族宗教学”早就酝酿了,我们和世界宗教研究所编了《宗教与民族》,这本书是当时张声作(统战部副部长,他当过宗教局局长)来主编,我、吕大吉、金泽、何光沪等学者都

参加了编写。后来在民大宗教研究所就办了一个季刊,也叫《宗教与民族》,推动这些工作最有力的是2006年中央民族大学被列入“985工程”第2期。当时的校长叫荣仕星,他要成立若干个“985工程”基地,若干个中心,就让我们老师一块儿论证。这个报上去要等批下来,挺难挺难的,结果批下来了,全国进入“985”才三十几所大学,很难进的,民族大学进了。批下来以后我们学校一下子就得到国家拨款一亿多,这个力度是民族大学从来没有过的,民族大学成立了“当代重大民族宗教问题研究中心”,我来负责。我们设立了十个课题。我们这个中心前后获得三百多万资金,要求我们“跨学科”“跨地域”,要“面向西部”,参与的学者有一百多位——很多西部地区的学者都参加了,就是想把“民族宗教学”这个学科建设起来。

其后,从06年到09年,这是非常关键的三年。大家全力以赴,除了必要的教学任务以外,精力都投入到这上面来。成立办公室,出了一批成果。其中有些是讲经验的,有些是偏重于实际调查的,有些偏重于理论的。其中我主编了一本《民族宗教学导论》,为民族学和宗教学的交叉立了一个框架,这对我们学校民族宗教学的建设起了很大的作用。《中国民族报》也很支持,给我们发了大量的文章。慢慢地这些成果就渗透到社会,渗透到民族宗教管理部门、研究部门,也造成一定影响,总体来讲反应不错。

这样一来,民族大学的宗教学学科有了一席之地,它可能在其他学校比较受忽略,但在民族大学是一个特色学科。我们是民族大学,我们背后是五十六个民族的支持,特别是民族地区、西部地区的少数民族;还有国家民委、国家宗教局等部门,他们也很重视、很支持。我们背靠这些支持,也应该在这些方面发挥作用。

我们这十个课题里面还有一些是关于宗教知识的,都是现实的。譬如民族地区一些不同的宗教类型,不同的民族地区宗教情况怎么样。把这些成果都结合到教学里面,给学生讲,尤其讲中国的宗教知识的时候,就特别具体,可以用得上。讲宗教学原理的时候,就可以把“民族宗教学”用上。

四 大学生信教状况

关于“大学生信教”问题,我看过很多的调研文章,现在就是没看到过专书。我看到调研文章在相关的内部刊物或者公开的报刊上发表,看来这个问题很受关注。这些年在身体允许的前提下,我给宗教干部培训做过一些讲座,譬如国家宗教局、中央统战部、国家教育行政学院都去讲过。和这些干部接触,特别是“中青班”——里面很多是大学的职能部门的领导,校长、副校长、处长等等,这样的问题提得最多。这方面我真的没有研究,我也没专门做过调研,就跟他们谈了几条:

第一条,就是“宗教与教育相分离”。我们民族大学二十多年的宗教学教育就坚持这一条:不能在学校里传播宗教,不能拉人入教,否则是不符合“政教分离”“宗教与教育相分离”的原则的。我们请人来学校讲学,他可以有教徒的身份,但他讲的是学问,讲的是宗教学相关的知识。你不能在课堂上宣扬你的教义,然后吸引一些年轻人去入教。这一点我们非常明确,但是不等于不邀请一些宗教界的人士来做一些知识介绍。至于在学校里的一些宗教活动,学校无法给你提供五大宗教的活动场所,这也不是学校的责任。这是第一条,我觉得很明确。因为我们学校是属于“公民教育”系统的。这不光是中国,世界上大部分国家也是这样。像英国这样一些国家,在宗教教育方面也有一条规定:不能做

教派的宣传。你可以讲一点知识——因为它是个宗教性的国家——讲一点宗教的基本的东西,劝人为善的东西。但是不能说“我这个教派好”“我这个长老会是最好的!”然后要拉人入教。在台湾我去过辅仁大学宗教学系,系主任是一个天主教的神父,从大陆去的,叫陆达诚。辅仁大学可以由教会提供资助,但是教会不能干预学校的教学。他虽然有教职人员身份,但是他讲课必须按照“教育部”规定的课程来讲,不能在课堂上传教。

第二条,“尊重宗教信仰”。现在要依法治国,宪法规定信教自由。特别是大学生基本都在18岁以上,由于历史、家庭、民族的原因,他有宗教信仰,我们必须尊重。只要他信仰的是中国合法的五大宗教,不是邪教,便不应受歧视,不能不让他信。至于如何满足他的信仰,各个学校有各个学校的校规——除了国法还有校规——就是我这所学校不给你提供作宗教活动的便利。你到外面去参加活动,不能耽误学习,这个不同学校有不同的校规加以约束。这是第二条,信仰问题不能强迫。甚至马克思主义也不能强迫人民信仰,毛泽东主席在57年都说了,对不对?因为信仰本质上是自由的,心理精神上的选择。你可以吸引他信仰,你非要让他信仰,他口是心非,没有用。当然在历史上也不是没有过,欧洲由于宗教战争,基督教打过来,把伊斯兰教地区占领了以后,强迫全体改信基督教,有过这样的情况。久而久之他就算改信“成功”了,但是这个做法不符合我们今天的“宗教信仰自由”原则,这是宪法的规定。因此我们还是要有宪法神圣的观念,法治观念要强。大学生18岁了,作为公民他有这个自由。

第三条,“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我们毕竟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我们是一个正规的国民教育体系里的大学,我们当然希望更多的年轻人信仰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信仰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当然我们说这里的马克思主义是中国化的,教条化的马克思主义也不行。我们希望大学生有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目标,因此我们希望在学校里,把这门课讲好,讲生动,避免教条主义,结合中国实际,要有吸引力。让大家有了这样一个信仰之后,能用正确的眼光去观察世界,能够很好地掌握宇宙、自然和社会发展的规律,这样就不盲目。这个不是宗教学单独能解决的,学校的马列学院应该做好这方面工作,包括社会方面的影响,共同把这个事情做好。你必须要有吸引力,信仰这方面你强迫也强迫不了。如果我们把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变成一个排他性极强的、自我封闭的教条,就不符合经典作家的“指示”,比如列宁说“要吸收全部人类文明成果才能成为马克思主义者”,文化上可以广泛吸收。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吸引力,必须是充实的、活的,带有民族特色的。大家共同努力来做这一件事,我们希望更多的人成为社会主义者。社会主义制度、社会主义道路是宗教信仰徒认同的,但是社会主义者需要背后有一个哲学作为支撑,这个就不简单了。

我们一定要有马克思主义的宗教观,还有党的宗教理论和政策的教育。不仅是希望更多的人成为辩证唯物主义者,而且辩证唯物主义就包括对宗教有一个正确的态度和理解,便于他直接参与到贯彻党的宗教政策中来,做宗教管理工作,或者在他遇到类似宗教问题的时候,他有一个正确的态度。列宁老是提倡“战斗无神论”,我觉得不应该。“战斗无神论”对于一个执政党尤其有害,它不能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不能形成和谐关系,容易对立,容易排他,这样就使得我们的社会主义力量被削弱,造成很多人为的矛盾加剧。

所以我对相关部门领导说,我不仅希望在民族院校,还希望在所有的院校的公共课里

面开设宗教学,使一直被忽略的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受到重视。现在所有的院校都没办法回避这个问题,都有各民族的同学,因为东西部的流动密切。现在东部地区,有大量的穆斯林和其他信仰的人,当地的干部怎样正确掌握民族观宗教观的问题也值得重视。尤其在大学里面应该有民族宗教学教育,请你们一定要重视。有些学校里面本来就有这些专业的老师,有些也可以从外面去请,做一些讲座,尽管可能不是那么系统,但是党的宗教问题基本理论、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共有四条,应该掌握:全面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坚持独立自主自办的原则,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还有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促进宗教繁荣文化的积极作用,促进宗教推动社会和谐的作用——这些在党的相关文件,十七大、十八大文件里都有。这些内容学生应该掌握。即使不是学这个专业的,这些基本的知识也应该有。

五 当代宗教问题“九论”

我这些年关于中国特色当代宗教问题逐渐形成的观点,我把它调整了一下,发展成为“九论”:宗教社会论、宗教文化论、宗教和谐论、宗教传统论、宗教促进论、宗教生态论、民族宗教论、民间宗教论、温和无神论。关于“无神论”,我就提出“温和无神论”,我认为“温和无神论”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无神论。为什么称之为温和?很简单,因为他在坚信自己的无神论信仰的同时尊重他人的不同宗教信仰。我现在是个无神论者,你现在叫我信宗教我信不起来,这是内心的问题。因为我长期受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熏陶,我怎么也信不起来宇宙里有一个神灵。但是,我理解、尊重别人的信仰,这就是“温和无神论”。信仰是多元的,大家在不同的情况下有不同的选择,不要以为必须都和你一样。反过来说,有神论者也不要觉得自己是最神圣的,好像大家都是黑暗,只有你是真理,然后你以此反对我,不尊重我,也不行。

中国宗教是“多元通和”的模式,中国是一个宗教的联合国,中国人是信仰的混血儿,中国人的宗教和哲学有良性的互动,有一种“中庸的性格”。比如“党员信教”的问题。毕竟“19号文件”里规定:共产党员不能信仰宗教,不能参加宗教活动——但是如果有人因为历史的、民族的原因——特别一些民族地区的干部——保留了某些信仰的因素,但他不是神职人员,不是极端分子,基本上是共产党员。我觉得对他联系群众有好处。中国人就是这样,有一点点“混血”,彻底的无神论者在中国,太少了。我经常举例子,既然都是无神论者,报纸上还在悼念去世的人时用这样的口吻:希望他走好,希望他能在天堂安息,你讲这个你是无神论吗?这不是一种心里的愿望吗?通过祭祖这些形式怀念一下。其实如果是彻底的无神论你还怀念什么?灵魂也没有了不存在了,一无所有了,你还搞那些安葬送别纪念有什么用?不是这样彻底无神论,尤其中国,他带有这种混血的特点。所以我说中国必须有信仰的宽容。譬如对佛教基本信仰,你不能认同;但是佛教讲“惜福”“感恩”——感父母恩、感众生恩,感国土恩等等——你有感恩心有什么不好啊。你可以吸收佛教,他的成佛理论你不认同就行了嘛,对不对。我不认为“有神”和“无神”是绝然对立的,因为世界观不是“有神”“无神”两句话可以概括的。“有神”的“神”是一个符号,背后有很多具体的东西,那些具体的东西互相之间都有交叉,怎么能说是“对立”呢,只能说世界观“有差异”。由于有“对立”的这个提法,我们现在就特别强调:你既然是共产党员了,好像就应该和社会主义以外的信仰“一刀两断”,要清清楚楚划清界限,划得了吗?而且

这里还隐含着“鸦片论”的思想:认为宗教是坏东西。“共产党员不能有宗教信仰”和“共产党员可能有宗教观念”必须加以区别。关于宗教问题,吕大吉有“四要素”说:有宗教观念,有宗教情感,有宗教活动,有宗教组织。你是在哪个意义上和宗教有关系,必须加以区别。他如果有一些观念,有一些情感,而这些观念和情感和社会主义又不抵触,干嘛一定要他划得一清二楚呢?

六 核心价值观下的宗教自由

在中国,宗教极端主义在历史上有过,但很少。也有极端的反宗教例子,像韩愈的九个字“人其人,火其书,庐其居”,也没有成为主流。“三武一宗”灭佛,发生了,但是很快被纠正了,也没有成为传统;清代乾隆后期,在伊斯兰教问题上,朝廷“拉老教打新教”,造成了西北地区很多很悲惨的事件,后来仍然没有成为主流。中华民族的民族格局是“多元一体”,文化格局是“多元通和”。举例来说,儒释道三教,就是渐行渐近,最后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人文和宗教不是分得特别清楚,有一个主导的就行了——也应该有个主导,然后次要的方面可以吸收或者适当认同。

这个主导性的东西就是儒家的“伦理性的人本主义”,我觉得它决定了中华民族的一种精神、一种导向,整个中华民族的精神方向,很难改变。孔子是中华民族的精神导师,他不属于某个学派、教派。孔子儒学为中华民族提供了普遍性和经久性的基本道德规范。中华民族的核心价值:一个字表述是“道”;两个字表述是“仁和”;三个词表述是“仁义”“民本”“贵和”;四句话表述是“天人一体”“仁爱忠恕”“和而不同”“礼义诚信”;五个字表述是“仁义礼智信”;六个短语,就是习近平总书记讲的,“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这都是中华民族的核心价值。

中华民族这个“多元通和”的文化,应该说是很成功的。宗教文化方面,历来宗教没有给社会改革、政权制造多大麻烦,近代以来更是配合的时候多。这个文化表现在宗教管理上应该也是成功的。外来宗教中国化,佛教最成功,伊斯兰教也不错,譬如明清时期的回儒。基督教差一点,因为他的背景更远,加上列强的影响,但中国化也在进行,也有成果。

我们必须具备历史的智慧和现实的智慧,两者要结合。我既不赞成“厚古薄今”也不赞成“厚今薄古”,我赞成“厚古厚今”。“古”是你走过来的历史,如果你不重视,“薄”的结果就是没智慧,不能把历史的经验借鉴。中国人是一个历史意识非常强的民族。看过去历史书的记载,从三皇五帝到三代,一代一代总结历史经验教训。教训给你了你吸收,你要重蹈覆辙。但是你能说“薄今”吗?你就生活在今天你怎么能“薄”呢?“厚古”的目标也是为了“古为今用”,也是为了“厚今”。所以“厚古厚今”包含了两个智慧,这才完整。一定要注重历史经验,再和当今的现实打通。打通古今,打通历史与现实,就会促进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作者简介:牟钟鉴,(1939—),男,山东烟台人,中央民族大学荣誉资深教授、博士生导师。宗教学专业学术带头人,主要研究领域为中国哲学和中国宗教。